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4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公司原保荐代表人罗维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华创证券委派陈祖银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罗维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履行对公司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为卢长城先生和陈祖银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公司董事会对罗维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

附件：

陈祖银先生简历

陈祖银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华创证券投资银行一部高级副总监。曾先后任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曾负责或参与瑞能股份、富烯科技等IPO项目；中泓在线（837718）、慧眼数据（838473）、沧能股份（871867）等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陈祖银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